

上海市国库收付中心 (上海市道路交通事故社会救助基金管理中心) 2015 年度决算

第一部分 上海市国库收付中心

(上海市道路交通事故社会救助基金管理中心) 概况

一、主要职责

负责市级财政统发工资、工资外收入受理发放；市级预算单位国库直接支付；公务用车新增及更新的控购受理；向市财政局提供收付和清算信息。依法筹集本市道路交通事故社会救助基金；受理、审核、垫付及追偿垫付款等。

二、机构设置

根据上述职责，上海市国库收付中心（上海市道路交通事故社会救助基金管理中心）设 5 个内设机构，包括：办公室、业务一科、业务二科、综合科、信息技术科。

第二部分 上海市国库收付中心（上海市道路交通事故社会救助基金管理中心）2015年度决算表

2015年度财务收支决算总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决算数	项 目	决算数
财政拨款收入	694.02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645.75
其中：政府性基金收入		外交支出	
事业收入		国防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公共安全支出	
其他收入	0.10	教育支出	
		科学技术支出	
		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98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22.76
		节能环保支出	
		城乡社区支出	
		农林水支出	
		交通运输支出	
		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金融支出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国土海洋气象等支出	
		住房保障支出	20.32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其他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694.12	本年支出合计	693.81
动用历年结余		本年结余	0.31
合 计	694.12	合 计	694.12

2015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单位：万元

项 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数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 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645.75	573.93	71.82
201	06		财政事务	645.75	573.93	71.82
201	06	01	行政运行	573.93	573.93	
201	06	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3.59		23.59
201	06	07	信息化建设	48.23		48.23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98	4.65	0.33
208	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4.98	4.65	0.33
208	05	01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 退休	4.94	4.65	0.29
208	05	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离退 休支出	0.04		0.04
210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 出	22.76	22.76	
210	05		医疗保障	22.76	22.76	
210	05	01	行政单位医疗	22.76	22.76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0.32	20.32	
221	02		住房改革支出	20.32	20.32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20.32	20.32	
合 计				693.81	621.66	72.15

2015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单位：万元

项 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基本支出决算数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 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301	工资福利支出	465.33	465.33	
301	01 基本工资	93.79	93.79	
301	02 津贴补贴	291.26	291.26	
301	03 奖金			
301	04 社会保障缴费	69.23	69.23	
301	06 伙食补助费			
301	07 绩效工资			
301	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1.05	11.05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19.74		119.74
302	01 办公费	8.40		8.40
302	02 印刷费	2.32		2.32
302	03 咨询费			
302	04 手续费			
302	05 水费			
302	06 电费			
302	07 邮电费	0.54		0.54
302	08 取暖费			
302	09 物业管理费	16.59		16.59
302	11 差旅费	9.99		9.99
302	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02	13 维修（护）费	1.14		1.14
302	14 租赁费			
302	15 会议费	0.17		0.17
302	16 培训费	12.95		12.95
302	17 公务接待费			
302	18 专用材料费			
302	24 被装购置费			
302	25 专用燃料费			
302	26 劳务费			
302	27 委托业务费			
302	28 工会经费	6.95		6.95
302	29 福利费	10.08		10.08
302	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02	39 其他交通费用	41.14		41.14
302	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	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9.47		9.47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5.54	25.54	
303	01	离休费			
303	02	退休费	4.65	4.65	
303	03	退职（役）费			
303	04	抚恤金			
303	05	生活补助			
303	07	医疗费			
303	08	助学金			
303	09	奖励金	0.37	0.37	
303	11	住房公积金	20.32	20.32	
303	12	提租补贴			
303	13	购房补贴			
303	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0.20	0.20	
310		其他资本性支出	11.05		11.05
310	02	办公设备购置	11.05		11.05
310	03	专用设备购置			
310	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10	13	公务用车购置			
310	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10	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合 计			621.66	490.87	130.79

2015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机关运行经费支出决算表

单位：万元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												机关运行 经费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费				
预算数	决算数	预算数	决算数	预算数	决算数	预算数	决算数	预算数	决算数	预算数	决算数	
5.28										5.28		130.79

2015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单位：万元

项 目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数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 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合 计						

注：上海市国库收付中心（上海市道路交通事故社会救助基金管理中心）2015 年度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第三部分 上海市国库收付中心（上海市道路交通事故社会救助基金管理中心）2015 年度决算情况说明

一、关于上海市国库收付中心（上海市道路交通事故社会救助基金管理中心）2015 年度决算收入情况说明

上海市国库收付中心（上海市道路交通事故社会救助基金管理中心）2015 年度决算收入总计 694.12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694.02 万元，占 99.99%；其他收入 0.1 万元，占 0.01%。

二、关于上海市国库收付中心（上海市道路交通事故社会救助基金管理中心）2015 年度决算支出情况说明

上海市国库收付中心（上海市道路交通事故社会救助基金管理中心）2015 年度决算支出总计 693.81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621.66 万元，占 89.6%；项目支出 72.15 万元，占 10.4%。

三、关于上海市国库收付中心（上海市道路交通事故社会救助基金管理中心）2015 年度决算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说明

上海市国库收付中心（上海市道路交通事故社会救助基金管理中心）2015 年度决算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总计 693.81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财政事务（款）” 645.75 万元，其中：

“行政运行（项）” 573.93 万元，主要用于本单位保障机构

正常运转的基本支出。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 23.59 万元，主要用于本单位为完成特定的工作任务开展专项业务工作的支出。

“信息化建设（项）” 48.23 万元，主要用于本单位在信息化建设方面的支出。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 4.98 万元，其中：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项）” 4.94 万元，主要用于本单位实行归口管理的离退休经费支出。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支出（项）” 0.04 万元，主要用于本单位按照政策规定的标准开展离退休人员活动的支出。

3.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类）医疗保障（款）” 22.76 万元，其中：

“行政单位医疗（项）” 22.76 万元，主要用于本单位按照政策规定为在职人员缴纳基本医疗保险费的支出。

4.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 20.32 万元，其中：

“住房公积金（项）” 20.32 万元，主要用于本单位按照政策规定的比例为在职人员缴纳的住房公积金支出。

四、关于上海市国库收付中心（上海市道路交通事故社会救助基金管理中心）2015 年度决算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上海市国库收付中心(上海市道路交通事故社会救助基金管理中心)2015年度决算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总计621.66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工资福利支出”465.33万元,主要用于: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社会保障缴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2.“商品和服务支出”119.74万元,主要用于: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会议费、培训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25.54万元,主要用于:退休费、奖励金、住房公积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4.“其他资本性支出”11.05万元,主要用于:办公设备购置。

五、关于上海市国库收付中心(上海市道路交通事故社会救助基金管理中心)2015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决算数

上海市国库收付中心(上海市道路交通事故社会救助基金管理中心)2015年度“三公”经费决算数0万元,比预算节约5.28万元。其中:

公务接待费决算0万元,比预算节约5.28万元。

六、关于上海市国库收付中心(上海市道路交通事故社会救助基金管理中心)2015年度机关运行经费决算数

机关运行经费是指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日常公用经费支出，上海市国库收付中心（上海市道路交通事故社会救助基金管理中心）2015年度机关运行经费决算数130.79万元。

七、关于上海市国库收付中心（上海市道路交通事故社会救助基金管理中心）2015年度决算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说明

上海市国库收付中心（上海市道路交通事故社会救助基金管理中心）2015年度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八、关于上海市国库收付中心（上海市道路交通事故社会救助基金管理中心）2015年度政府采购情况

2015年度本单位政府采购决算11.18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决算11.18万元、政府采购工程决算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决算0万元。

2015年度本单位面向中小企业预留政府采购项目预算金额0万元，面向小微企业预留政府采购项目预算金额0万元。在面向中小企业预留的政府采购项目中，由中小企业供应商中标或成交的，决算0万元；在面向小微企业预留的政府采购项目中，由小微企业供应商中标或成交的，决算0万元。

九、关于上海市国库收付中心（上海市道路交通事故社会救助基金管理中心）2015年度预算绩效情况

2015 年度，本单位无实行绩效目标管理的项目。2015 年度，本单位无绩效评价项目。

十、关于上海市国库收付中心（上海市道路交通事故社会救助基金管理中心）2015 年度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本单位共有车辆 0 辆。单位价值 2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 台（套）。